

# 小孩捡拾尚未燃放的爆竹受伤 谁该担责

□ 河北法治报记者 张乔

春节期间，许多孩子喜欢燃放美丽绚烂的烟花鞭炮，可是他们不知道，燃放、捡拾烟花爆竹等行为都隐藏着危险。10岁的小小（化名）就是因为捡拾一枚尚未完全燃放的爆竹而被炸伤了双手。

春节期间，小小所在小区有许多居民偷偷燃放烟花爆竹。今年正月初二的晚上，陈庆（化名）将偷偷买来的烟花爆竹搬到小区空地上燃放，吸引了小小在内的许多小朋友来观看。陈庆燃放一个“二踢脚”时，“二踢脚”在空中没有爆炸就落在空地上。小小看到后，十分兴奋地上前捡拾，“二踢脚”却爆炸了。小小躲闪不及，双手被炸伤，被及时送医治疗，花去医疗费9000余元。

小小父母觉得陈庆违规燃放烟花爆竹让小小受伤，其应承担全部医疗费用。陈庆则认为，当时在小区燃放爆竹的并非只有他一人，小小捡拾的这个爆竹并不一定是他燃放的。小小受伤，是小小父母没有尽到监护责任，与他无关，故不同意进行赔偿。双方一直争执不下，小小父母给报社打来电话咨询，小小受伤，陈庆应否承担赔偿责任。

记者为此咨询了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耿旭彦律师。耿律师认为，这起案件涉及四个法律问题：

**一、陈庆对小小的生命健康权、身体权的侵权责任**

公民的生命健康权、身体权受法律保护，行为人因过错侵害他人民事权益，应当承担侵权责任。本案中，小小的父母需提供证据证明小小是被陈庆燃放的爆竹炸伤的，例如公安部门询问笔录、案涉现场的监控录像、证人证言等。

烟花爆竹属于易燃、易爆等高度危险物，在占有和使用时应尽到妥善管理义务，避免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陈庆在禁燃区燃放烟花爆竹存在过错。根据《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在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时间、地点燃放烟花爆竹，或者以危害公共安全和人身、财产安全的方式燃放烟花爆竹的，由公安部门责令停止燃放，处100元以上500元以下的罚款；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



安全文明燃放

新华社发 徐骏 作

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陈庆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在小区内燃放“二踢脚”，应当预见可能造成他人受伤的后果。况且，陈庆燃放的“二踢脚”在空中没有爆炸就落地，其应当明知或可以预见到存在的安全隐患，但未采取任何措施，未及时阻止他人捡拾，未尽到安全注意及谨慎义务，存在重大过错，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二、烟花存在缺陷，生产者和销售者应承担产品责任**

民法典第一千二百零二条规定，因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他人损害的，生产者应当承担侵权责任。产品质量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因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人身、他人财产损害的，受害人可以向产品的生产者要求赔偿，也可以向产品的销售者要求赔偿。属于产品的生产者的责任，产品的销售者赔偿的，产品的销售者有向产品的生产者追偿的权利。属于产品的销售者的责任，产品的生产者赔偿的，产品的生产者有权向产品的销售者追偿。产品质量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本法所称缺陷，是指产品存在危及人身、他人财产安全的不合理的危险；产品有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是指不

产品责任属于无过错侵权责

任，即无论侵权人是否具有过错，都需要承担侵权赔偿责任。因此，在认定产品责任时，受害人只需证明产品具有缺陷，缺陷产品造成了受害人损害，缺陷产品与造成的损害事实之间具有因果关系，而无需证明生产者具有过错。

本案中，小小的父母可申请对案涉爆竹是否符合国家标准、是否为缺陷产品进行司法鉴定。根据产品质量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生产者能够证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承担赔偿责任：（一）未将产品投入流通的；（二）产品投入流通时，引起损害的缺陷尚不存在的；（三）将产品投入流通时的科学技术水平尚不能发现缺陷的存在的。除这三种免责情形以外，生产者都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那么，销售者是否应承担赔偿责任呢？根据产品质量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由于销售者的过错使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人身、他人财产损害的，销售者应当承担赔偿责任。销售者不能指明缺陷产品的供货者，销售者应当承担赔偿责任。销售者也不能指明缺陷产品的供货者，销售者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根据我国《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九条规定，从事烟花爆竹零售的经营者取得《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后，才能经营

（零售）。如果销售者未办理《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或者其销售产品属于“三无”产品，或者将烟花爆竹销售给未成年人，则可认定存在过错，依法应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本案中，为保证受害人权利得到最大限度的实现，耿律师建议可以同时要求爆竹生产者、销售者承担责任。销售者承担赔偿责任后，如有证据证明其在销售案涉烟花过程中并无过错，可依法向生产者追偿。

**三、小小自身的过错及父母的监护责任**

小小在此案事故发生时只有10岁，属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对在空中未燃爆就落地的“二踢脚”存在危险应有一定的认知，但其前去捡拾，缺乏必要的安全防范意识，未能充分注意自身安全，存在一定的过错。小小父母作为法定监护人，明知春节期间有燃放烟花爆竹的习俗，但对未成年人疏于安全教育，小小捡拾时未在场或未及时发现并阻止，未尽到监护责任，亦存在重大过失。根据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七十三条的规定，被侵权人对同一损害的发生或者扩大有过错的，可以减轻侵权人的责任。本案中，小小本人及其监护人有一定的过错，可减轻侵权人的赔偿责任。

**四、物业公司的物业管理职责**

小区物业公司作为物业管理单位，应严格按照物业管理相关规定，维护小区内秩序，保障小区内业主的人身和财产安全。案发时，小区内有人燃放烟花爆竹，物业公司未能及时发现并制止，也具有一定过错，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耿律师称，该案具体的责任承担主体及责任大小比例，需要由案件管辖法院综合案件事实，当事人过错程度，对于造成损害后果的原因比例、因果关系等，酌情认定。



## 法官悉心调解 被告当庭履行

近日，易县人民法院以调解方式成功化解一起买卖合同纠纷，经过法官耐心释法明理，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意见，被告当庭履行，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的良好效果。

据悉，原告万某与被告张某系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法官向被告张某释明买卖交易中应坚守诚信原则，并积极以法引导、以情平息，对双方进行思想疏导，说服双方和平解决问题，冰释前嫌，达成调解协议，该起纠纷得以圆满化解。

孟翔 陈薇

## 车窗起雾挡视线 司机大意酿事故负全责

驾车行驶时前挡风玻璃起雾影响驾驶人视线，处理不当很容易导致潜在的安全隐患和风险。近日，渤海新区吴某驾车上班途中，前挡风玻璃及两侧玻璃都起了雾，视线很受影响。但吴某觉得问题不大，继续驾车沿中捷化工一路由西向东行驶，当行驶至支一路路口左转弯时因视线被雾气影响驶入对向车道，结果与沿支一路由北向西转弯的一辆电动四轮车相撞。

渤海新区黄骅市公安局交警二大队民警接到报警后，立即赶到现场。经勘察认定，吴某未确保安全驾驶且逆向行驶，负此次事故的全部责任。

冯志红 宋汶雨



为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非法集资风险，2月21日，沽源县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在辖区各大商超进行防范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法院干警为过往群众耐心讲解了非法集资的常见形式及如何防范和识别集资陷阱，引导群众树立正确的消费观和投资观。

河北法治报记者 梁燕 摄

## 妻子离家出走十年未归 法官调解双方和平分手

河北法治报讯（崔潇）近日，邯郸市峰峰矿区人民法院法官通过耐心调解，成功化解一起离婚纠纷案，使一对感情破裂的夫妻和平分手。

本案中，原告索某与被告范某系夫妻关系，后两人因矛盾经常争吵，感情逐渐破裂，被告不辞而别，离家出走十余年未归。2023年10月，原告想与被告离婚，但这么多年未联系，现在想离婚却找不到人，遂起诉至法院。

峰峰矿区法院临水法庭工作人员受理该案后，立即着手立案，但是被告的户籍和原告在同一处，

被告的相关手续应该向哪送、怎么送，使办案法官一时犯了难。

经过进一步了解被告背景信息，办案法官决定去被告的父母家找人。法官根据原告提供的线索找到被告父母家，见到了被告的父母和姐姐，并了解到被告和原告结婚后，双方经常争吵，孩子出生后，这种情况也未改变。被告想离家出走，是因为孩子出生后，双方没有益处，离婚后被告也可以开始新的生活。经过一番工作，被告亲属态度有所缓和，但并未明确表态，法官便在离开时留下了联系方式，再次表明若被告出现就联系法院协商解决问题。

询问妹妹的事情如何解决。于是法官推断被告应该和家里联系过，其亲属对真实情况有所隐瞒。

随后，法官开始对被告亲属做思想工作，表明被告如果也想离婚，只有本人出现，才可以和原告协商解决。同时，也说明现在这种情况如果继续拖延下去，对双方都没有益处，离婚后被告也可以开始新的生活。经过一番工作，被告亲属态度有所缓和，但并未明确表态，法官便在离开时留下了联系方式，再次表明若被告出现就联系法院协商解决问题。

今年2月，被告终于给法官打了电话。在电话中，她声泪俱下地表明，当初是由于原告脾气暴躁，不得已才离家出走，现在愿意离婚，也很想孩子。对于情绪激动的被告，法官耐心倾听，极力安慰，并及时和原告取得联系，安排二人尽快进行调解。

几天后，双方当事人来到法院，在法官的见证下，原告和被告充分表明了各自的立场，并相互谅解，摒弃前嫌，达成了离婚协议。被告也见到了日思夜想的儿子，母子二人相拥而泣。

## 交通事故索赔难 倾力执行促案结

河北法治报讯（记者 张哲 通讯员 孙世杰 周旭）近日，深泽县人民法院在执行一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中，执行干警经过五次摸排蹲守，成功找到并控制住被执行人，为案件执行找到了突破口。并通过执行干警的耐心调解，化解了双方当事人之间的矛盾，使案件得到圆满执结。

2022年10月22日，邓

某驾驶电动三轮车与王某的电动三轮车相撞，造成邓某及搭乘其车辆的李某受伤，经深泽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勘查认定，邓某和王某对本次事故负全部责任，李某无责任。且因邓某在事故中受伤，有权向王某进行索赔。案发后，邓某将王某起诉至法院，经深泽法院判决，王某赔偿原告邓某医疗费、鉴定费等各项损失共计46910.96元。判决生效后，王某始终未履行义务，邓某遂申请强制执行。

今年1月16日，案件进入执行阶段后，执行干警多次联系王某未果，邓某忍不住红了眼眶。

1月18日至2月4日期间，执行干警五次前往被执行人王某住所处蹲守，终于在2月4日上午，成功将王某拘传至法院。秉承善意执行、调解优先的理念，执行干警组织双方坐到一起进行了长时间的调解。经过不断地释法析理、沟通协调，最终双方均同意以4万元赔偿款结案。

2月8日，被执行人凑齐4万元现金交到法院，考虑到申请人邓某行动不便，执行干警驱车前往其家中将案款交到了邓某手中。接到赔偿款的一刻，邓某忍不住红了眼眶。

## 小货车高速上爆胎侧翻 警民合力救援化险为夷

河北法治报讯（黄文慧）一辆小货车在正常行驶时，突然爆胎，随后车辆失控侧翻在高速上，货物散落一地，直接阻断了整条高速路，极易引发二次事故，情况十分危险。高速交警固安大队民警发现警情后，立即处置，通过和过往司机联合救援，及时化险为夷。

近日，固安大队民警巡逻至大广高速进京方向1363+800公里处时，发现一辆白色厢货横躺在二、三车道，车旁桶装水撒落一地，占据全部车道，后方车流湍急，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民警当即停车到该车辆后方进行预警，

采取管控措施，并上前查看情况。

经过询问得知，司机王师傅驾驶车辆至此，因突然爆胎，车辆失去控制，车上又拉运了大量的桶装水，最终导致车辆侧翻，拉运的桶装水洒落一地。

为了保障当事人的生命财产安全，避免发生二次事故，民警当机立断，组织人员先清理道路上的货物，然后将车上的货物卸货至应急车道上，过路司机也纷纷停下主动帮忙，并将事故车辆一同翻转过来。20分钟后，事故清撤完毕。王师傅对民警及伸出援手的好心司机表达了真挚的感谢。

## 19只羊走失村民心急如焚

### 磁县警方“地毯式”搜寻全部找回

河北法治报讯（王雪）近日，磁县公安局白土中心派出所及时出手，为群众找回走失的19只山羊，避免了经济损失。

“警察同志，我的羊丢了，那可是我的命根子啊，麻烦你们帮忙找一下吧！”2月16日，磁县公安局白土中心派出所接到辖区群众求助，称自己有19只山羊走失，请求帮忙寻找。

接到求助后，派出所民警立即赶赴现场帮忙寻找，在向老人了解了羊走失的具体经过后，民警大致划定了寻找区域。由于区域较大，磁县公安局抽调警犬中队前来帮忙寻

找。在老人的带领下，从羊丢失的地方开始，民警在整片山坡上开展“地毯式”搜寻。

经过几小时翻山越岭的寻找，民警终于在山上一处山洼找到走失的羊群，并及时将19只山羊悉数送还给老人。“太感谢你们了，多亏了你们，我家的羊才能找回来。谢谢警察同志！”看着被全部找回的19只山羊，老人心中的感激溢于言表，紧握着民警的手不停道谢。

随后，民警协助老人将19只羊赶回羊圈，并叮嘱他以后在放牧时，一定要注意羊群变化，避免因丢失造成经济损失。

## 盐山检公携手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

为提高群众防范非法集资的能力，增强群众风险防范意识，2月20日，盐山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公安局组织开展“打击非法集资 维护金融稳定”宣传活动，为群众打好“预防针”，全力捂好群众的“钱袋子”。

宣传人员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材料和面对面解答等方式，积极向群众宣传参与非法集资的危害、识别非法集资的方法，普及相关金融法律法规知识，引导群众培养正确的投资理念，自觉远离非法集资。

据悉，下一步，盐山检察院将持续常态化做好宣传教育工作，引导群众发现非法集资线索及时举报，从源头上遏制非法集资，尽心守护好群众的“钱袋子”。

徐明义 张瑞瑞